

证券代码：872892

证券简称：春阳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春阳幕墙门窗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,596.4 万元。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,387.608 万元。
第十五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,596.4 万股，每股金额为壹元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同股同权，同股同利。	第十五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,387.608 万股，每股金额为壹元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同股同权，同股同利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公司拟以截止 2022 年 11 月 2 日公司总股本 35,964,000 股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.2 股，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，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红股 4,315,680 股，转增 3,596,400 股。权益分派实施后，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43,876,080 股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权益分派完成后，涉及公司注册资本、股份总数变更，相应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，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春阳幕墙门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春阳幕墙门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1 月 3 日